

《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与标识应用通则》团体标准 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一、项目来源

本标准由中国工业合作协会提出并归口，由上海质量管理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牵头发起编写，起草单位包括上海市循环经济协会、上海市可持续发展研究会、安徽省循环经济研究院、上海市能效中心、北京大学碳中和研究院、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上海市减污降碳管理运行技术中心、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等。

二、标准名称变更

三、标准编写的目的、意义

随着全球气候变化的日益严峻，实现碳达峰和碳中和已成为全球共识。推动循环经济的发展 and 资源循环利用，能有效减少生产材料等资源的消耗，降低产品碳足迹，从而实现资源的节约和碳排放量的下降，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达成。然而，当前市场上循环利用产品的降碳效果参差不齐，缺乏统一的评价标准和标识体系。因此，编写《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与标识应用通则》团体标准，旨在规范循环利用产品的降碳评定流程，明确评定要求和标识管理，提高循环利用产品的市场认可度和竞争力，促进循环经济的健康发展。

四、主要工作过程

1. 预研阶段：2024 年 7 月-10 月，内部召开标准草案研制启动会，组建标准编写团队、拟定了工作方案以及标准制定思路，编写团队内部任务分配，开始对国内外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与标识的现状进行

调研，收集相关资料和案例，分析存在的问题和需求，形成标准草案稿。

2. 2024 年 11 月，向中国工业合作协会提交立项申请，明确标准编写的目的、意义和主要内容，召开标准立项评审会，就标准的标准化需求、对象、技术框架、核心内容等进行了确认，获得批准后正式立项。

3. 起草阶段：2024 年 12 月，成立标准起草组，明确分工和职责。依据调研结果和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标准草案，并进行多次内部讨论和修改；2024 年 11 月，根据立项评审会意见对已有标准草案提出了修改建议，并制定下一步工作计划，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4. 征求意见阶段：2024 年 12 月 19 日-2025 年 1 月 19 日，将标准草案发送至相关单位、专家和企业征求意见，收集反馈意见并进行汇总处理。针对重大分歧，组织专家进行研讨和协调，形成共识。

五、标准编制原则

本文件以自主编写的方式完成，按照 GB/T 1.1-2020 进行编写。本文件在制定过程中遵循以下原则：

1. 与国家相关政策法规保持一致；
2. 与已发布的 GB/T 24067 温室气体 产品碳足迹量化要求和指南、GB/T 32150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GB/T 33761 绿色产品评定通则等标准协调一致。

六、标准主要内容

本标准规定了基于产品碳足迹核算方法的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与标识应用的基本要求、降碳率核算、评定流程、标识要求及管理
等。主要包括：

1.术语和定义：明确循环利用产品降碳率、基准产品、产品碳足迹等相关术语和定义。

2.评定原则和要求：评定原则包括相关性、完整性、准确性、一致性和透明度等评定原则；从生产企业、应用场景、基准产品和循环利用产品层面分别提出基本评定要求。

3.降碳率核算方法：基于产品碳足迹的核算方法，分别计算基准产品和循环利用产品的全生命周期或半生命周期的产品碳足迹，并进行降碳率核算评定。

4.评定流程：明确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的准备阶段、评定阶段和报告阶段的步骤和要求。

5.评定结果：根据循环利用产品降碳核算评定结论，将降碳水平分为3个阶段，对应三个等级，并规定评定证书和标识的获取条件和管理要求。

七、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八、采标情况

无

九、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保持一致，未与其产

生冲突或矛盾。同时，本标准为循环利用产品的降碳评定与标识提供了具体的操作指南和依据。

十、宣贯及实施建议

为确保本标准的顺利实施和有效应用，建议采取以下措施：

1. 组建“循环产品降碳评定管理工作委员会”，设置专人负责标准宣传、征集参编单位、开展评定工作、管理评定证书发放及标识应用等事项；

2. 组织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试点工作，通过市场化手段推动开展专项工作；

3. 加强标准的宣传和推广，提高社会各界对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与标识的认识和重视程度。

4. 组织培训活动，提高相关企业和人员的标准理解和应用能力。

十一、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循环利用产品降碳评定与标识应用通则》团体标准起草组

2024 年 12 月 15 日